**阳城县林业局**

  **B**

**关于对县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**

**提案的答复**

刘学兵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开发林业碳汇实现“双碳”目标的建议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县森林资源丰富，林业发展基础较好。全县林地面积166万亩，乔木林134万亩，森林覆盖率达46.73%，森林蓄积量达到310万立方米，是山西省首批林业生态县、全国绿化模范县、第五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。2021年5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确定晋城市为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，按照《晋城全国林业改革发展试点市实施方案》确定阳城县为林业碳汇试点县。为加快推进阳城县林业碳汇项目建设，实现我县碳达峰碳中和愿景，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**一是高位推动。**2021年5月，晋城市成为全国六个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之一；2021年12月，《晋城市全国林业改革发展试点市实施方案》获国家林草局批准，林业综合改革正式启动实施。阳城县作为晋城市林业基础较好的县（市、区）之一，高度重视林业综合改革工作，紧紧抓住这次试点的历史性机遇，超前谋划、高位推动，及时将林业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建设列入我县2022年度重点改革任务，全力推进落实。

**二是科学规划。**我们针对阳城县森林资源状况，经过详细调研考察、评估，编制完成《阳城县林业碳汇项目开发建议》，对全县林业碳汇资源进行分期开发。首期将2013年至2021年符合碳汇开发要求的新造林林地纳入规划优先开发，总面积46378亩。根据国内目前自愿减排项目CCER碳汇方法学的相关要求，平均每年的综合二氧化碳蓄积量为14750吨，按20年计入期测算，总碳汇量为430,642 吨，碳汇价值为258,385,00元，首次签发碳汇量预计为158,972吨，碳汇价值953,833,0元，之后每3年进行一次核查，预计碳汇量为815,01吨，碳汇价值为489,005,1元。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，对符合开发要求的2008年至2021年中、幼龄林纳入下一期开发范围（主要树种为油松），增加森林碳储量。

**三是加强政策支持。**积极申报国家林业碳汇试点县。围绕林业碳汇能力巩固提升的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和短板弱项，探索建立林业碳汇能力巩固提升的经营模式和技术路径、碳汇计量、项目开发、市场交易、生态补偿的体制机制，形成有力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林业碳汇价值实现的政策制度、技术标准和实践路径。重点在如何增加森林碳储量与碳汇量、精准计量监测、简化林业碳汇项目开发流程、推进市场交易和生态补偿、拓宽绿色金融支持渠道等方面开展探索创新。目前我县与山西碳之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，编制完成了《阳城县林业碳汇试点建设实施方案（2023-2025）》，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。

下一步，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林业改革发展精神，立足阳城林业实际，围绕加快打通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转化通道，不断加强与县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全力推进项目建设。

**一要**积极开展碳汇造林，依托新一轮退耕还林、天保公益林等生态建设工程开展工程造林，统筹协调交通运输、水务、住房城乡建设、农业、教育等部门开展行业绿化造林，积极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公益造林，广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，扩大森林面积，增加森林碳汇。**二要**大力提升森林固碳能力。编制《阳城县森林经营方案》，大力开展中幼龄林抚育、低效林改造、国家战略储备林基地建设，加强森林经营基础设施建设，全面提升森林经营管理水平，促进森林结构不断优化、质量精准提升、固碳能力明显增强。**三要**加强自然湿地保护，建立湿地保护制度，遏制湿地流失和破坏，稳定湿地碳库。**四要**积极推进木材加工业“节能、降耗、减排”和用材林资源高效循环利用，改善和拓展木材使用性能，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，健全林产品回收利用机制，增强用材林的储碳能力。

负 责 人：闫 峰 承 办 人：赵 芳

联系电话：0356-4223698

 阳城县林业局

2022年8月23日